

改革开放40年 汝州撤县建市30年特别报道之卫生计生篇

# 卫生计生均衡发展 百姓共享“健康红利”

□文/宋小亚



卫生计生机构整合新形象



2016年9月29日,中医院新址奠基



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项目奠基仪式



市妇幼保健院项目奠基仪式



2015年党旗颂文艺汇演

建市30年来,我市卫生计生事业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解放思想,努力推进卫生计生体制改革。医疗卫生机构网点布局更加合理,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卫生基本建设成果辉煌,医疗卫生机构面貌焕然一新;群众婚育观念发生深刻变化,低生育水平持续保持稳定;公共卫生计生服务成效显著,人群健康水平普遍提高。

30年来,我市先后多次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被确定为中国结核病控制项目县(市),被国家卫生部确定为卫十一项目实施县(市),被评为河南省以病人为中心优质服务先进县(市)。特别是2013年以来,我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高,连续数年在省卫计委考核中名列前“三甲”。2017年,我市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据不完全统计,近5年来,我市先后获得国家级荣誉6个,省级荣誉22个。

##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更加优化

1989年初,全市批准合法的个体诊所416个,市级医院9个,14个乡镇各有卫生院1个。2000年,全市医疗机构网点遍布城乡,有市级医疗机构10个,16个乡镇各有卫生院1个,个体诊所发展到556个。

近年来,我市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抓手,不断提升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完善乡村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看病难、就医难问题。一是机构改革率先完成。2014年11月采用兼职的方式初步实现了卫生计生机构整合;2015年9月卫计委班子的调整、充实,标志着我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正式成立,目前已呈现出机构整合、业务融合、人员契合,各项工作健康发展的良好局面。二是区域三级综合性医院建设顺利进行。2014年底,与北京远大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按照股权改制模式启动了第一人民医院合作建院工作,规划了集医、教、研、防、康、复、养、护、急救于一体的现代化三级综合医院。三是人民医院提档升级扎实推进。2015年将第二人民医院与第四人民医院整合为汝州市人民医院。2016年,在原第四人民医院现址上,补征土地20亩,共占地120亩,规划建设二级甲等汝州市人民医院。四是新妇幼保健院搬迁进展有序。2015年基于市妇幼保健院面积狭小、交通不便的现状,规划建设新妇幼保健院,新妇幼保健院建成后将成为集妇幼保健和妇女、儿童医疗为一体的专科医院。五是中医院迁建稳步推进。基于市中医院交通不便的现状,规划建设新中医院,新中医院将是一所具有丰富的中医文化内涵,体现先进人文思想的中医特色医院。六是公共卫生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基本建成。2015年规划建设集120指挥、卫生监督执法、疾病预防控制、新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为一体的市公共卫生综合服务中心。七是加快推进乡级标准化卫生院建设、村级标准化卫生室建设。5年来,完成新建改建标准化卫生院项目9个,标准化村卫生室项目207个。仅2016-2017两年就争取中央投资卫生项目资金2.08亿元。

## 疾病防控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自1989年起,我市积极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依法进行传染病的防治与管理,加强对各级医疗保健机构传染病防

治工作的监督、监测,1990年,计划免疫工作顺利通过市、省和国家验收,实现了四苗接种率达85%的目标。至2000年,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国家控制标准。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控制在0.8‰以内。死亡率控制在0.005‰以内。法定传染病漏报率控制在5%以内,报告及时率在95%以上,开展传染病监测覆盖率达100%。

我市始终坚持“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不断提高疾病防控工作能力,以加强对目前重点传染病的防治工作为重点,加大对各类疾病特别是传染病的监测力度。继续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适龄儿童一类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进一步健全完善慢性传染病防治服务和综合防治工作机制,建立慢性病监测与信息管理制度,提高慢性病防治能力。

近年来,我市常规免疫疫苗接种率均保持在95%以上。全面开展了扩大化国家免疫规划查漏补种活动。启用了国家儿童免疫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加强麻疹监测工作,继续巩固了无脊灰成果,各项指标均达到要求。加强对季节性多发传染病、新发传染病的监测、分析和预警,加强督导,手足口病、布病等重点防控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全市传染病总体疫情稳定,未发生重点传染病暴发流行。慢性病、重性精神病防治得到加强。重大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全面实施结核病控制策略,保持现代结核病控制策略(DOTS)100%覆盖。建立市结核病、乡(社区)、村“三位一体”的结核病防治模式,以全球基金结核病项目为抓手,提高全市结核病防治管理水平。2018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达55元,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15类57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016年12月我市成功创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催生了和壮大了医疗卫生队伍。1989年至2000年,全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由934人增加到1935人。农村医生也有新的发展,人数由896人增加到1276人。

全市扎实开展“三好一满意”活动、“医疗质量万里行”活动,抗菌药物临床应用专项整治活动和合理用药专项整治活动。服务流程和服务环境不断优化,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各项制度不断完善,专项整治效果明显。“十大指标”宏观监管促进了医疗质量提高。加强了临床用血的供应和管理,无偿献血志愿者持续增长,保持了采供平衡。推行“先诊疗、后付费”服务模式,医疗服务更加便民惠民。加大农村卫生人才培养力度,农村免费定向订单生、“51111”人才工程等人才培养项目顺利实施。

近年来,市卫生计生委下大力引进高素质医疗卫生人才充实到市直、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不断加强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先后出台各项政策,鼓励广大干部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进修培训、全科医师转岗培训、在职学历提升、职称晋升等,并对以上人员给予奖励,努力提升我市医疗服务质量。近5年来,我市共引进本科以上学历人才417人,取得中高级职称人员474人,表彰业务学习先进个人412人,发放奖励资金191.4万元。

## 药品供应及中医药保障体系不断完善

上世纪80年代以后,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

发展和中医振兴,全市各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配合中医门诊,都设有中药房,村级诊所也有很多中药专柜。乡级以上医院注重培养和引进中草药专业技术人才,加强对中草药材的选购、加工、管理;除收购本地地产中草药材外,还从四川、西藏、宁夏、东北等地择购地道中草药材;遵古炮制,精细加工,便于服用、备藏。

近年来,全市20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473个村卫生室全部实行了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初步建立起了药品供应保障体系。规范服务,加强监管,创新管理模式,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起中心药房实施药房建设,探索医药分开新模式,并加强对村医的培训,各基层医疗单位每月对所辖区内的村卫生室进行督导及绩效考核,根据考核情况下拨基本药补贴款,大大提高了村级规范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规范性、自觉性。

全市共有中医医院9家。15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开设有中医科,在常见病多发病适宜技术推广培训中,为全市473家卫生室进行了轮训,使乡村医生能够使用中医适宜技术开展中医服务。明确要求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必须全部开展中医服务项目,现已初步完成了市中医药服务的战略布局。逐渐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鼓励社会资本进入中医药服务领域,扎实推进名老中医和名院战略,充分发挥了中医药特色优势。进一步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做好重点专科发展规划,市中医院中风科已被评为省级中医特色专科项目。

## 妇幼保健水平进一步提高

1989年至2000年,我市建立了市、乡(镇)、村(社区)三级妇幼保健网,开展育龄妇女孕产期系统保健和妇女病的查治工作,通过孕产妇系统管理、产后访视、住院分娩、高危产妇管理等项工作,对全市60岁以下的已婚妇女进行普查普治,对查出的各类疾病根据不同情况均给予合理治疗。对一般较轻患者,由乡(镇)、村(社区)两级妇幼保健人员负责治疗,较重患者由市妇幼保健院负责治疗。

同时,我市还重点对7岁以下儿童进行系统健康体检。选择有代表性的学校集中了解和掌握儿童的发育和营养状况。对儿童每年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进行分析、评价,研究制定防治措施,使7岁以下儿童在特定生长时期获得安全保障。

建市30年来,我市不断加强妇幼保健保障,孕产妇和儿童保健系统管理有序推进,儿童营养状况得到改善。加大婚前医学及孕产期优生宣传工作力度,提升群众知晓率及认知度,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孕产期优生健康检查和补服叶酸项目稳步推进。根据新的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要求,加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认真办理机构外出生和无户口人员出生医学证明及出生医学证明补发工作,加强对助产机构出生医学证明管理的监督检查,确保档案齐全、规范入档。确定服务机构,确定项目负责人,按照省卫计委《关于完善全省免费产前筛查服务网络的通知》要求,扎实开展预防出生缺陷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民生实事工作。今年以来,制定出台《全市贫困人口开展“两癌、两筛”活动实施方案》,组织乡村两级

人员进行深入细致调查摸底,对符合筛查条件的适龄妇女由各乡镇统一安排车辆送至定点筛查机构,进行全程服务。全市孕产妇产前筛查完成超声3502人,筛查率50.67%;血清学3726人,筛查率53.91%;新生儿两病筛查6623人,筛查率95.83%;听力6175人,筛查率89.35%,均超额完成省定目标任务;全市贫困人口(其中外出务工人员1043人,患精神病、瘫痪等特殊疾病306人)。为进一步提高免费“两癌”筛查的确诊率,在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经费标准的基础上,我市又增加了HPV、TCT等项目的免费筛查,所增加的费用由市财政全额拨付。今年上半年,我市共为适龄妇女发放叶酸53052瓶,服务人群共计8842人;免费婚检2300对新婚夫妇;为3869对夫妇进行了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 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执行有力

建市30年来,我市坚决执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30年间生育政策不断调整,我市计划生育工作紧跟时代步伐,为我市的经济发展创造了宽松的人口环境。跨入21新世纪以来,我市大力推进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不断强化以人为本、优质服务和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新理念,在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同时,大力开展计划生育新机制建设和创优活动,2008年初我市跨入全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市)行列,登上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史上的新高峰。国家放开二胎生育以来,我市扎实推进全面两孩政策。一孩、二孩生育登记3839人,生育登记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81.3%,高于省定目标1.3个百分点;出生信息准确统计4305人,出生人口信息准确率达到91.6%,高于省定目标1.6个百分点;审核发放三孩生育证18张。严格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优惠政策。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全面落实国家“三项制度”和省、市奖励优惠政策。

##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明显提高

30年间,我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实现了由“人治”向“法治”的转变。卫生计生机构合并后,我市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切实做到简化程序、提高效率、方便群众,通过召开党委专题会议,明确行政审批实行首席代表负责制。为方便群众,把每个许可事项受理时所需材料清单、办理流程图以及相关资料的内容示例汇集成册,放置在审批窗口,使受理工作做到一口清、一次成。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围绕医疗机构依法执业、非法医疗美容、违法违规应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三大专项行动”,设立了群众投诉举报电话,进一步健全长效监管机制。此外还组织了打击无证行医、药店行医等卓有成效的针对性整治行动。通过整治活动的开展,大大规范了医疗机构执业行为,使医疗服务市场管理更加有序,医疗质量更加提高,保障了全市群众的切身利益。2017年,下达监督意见书286份,立案21起,结案21起,罚没30多万元,协助调查各类医疗纠纷10多起。受理投诉举报18起,办结18起,满意率达100%。

(本版图片由市卫计委提供)



卫生计生科普现场

卫生计生知识宣传

